110學年度
五專多元入學招生管道簡介
(公播版)

技專校院招生策略委員會

109年12月

簡報大綱

壹、關於五專

貳、110學年度五專招生簡介

參、110學年度五專優先免試入學

肆、110學年度北中南區五專聯合免試入學

伍、其他五專招生管道

陸、招生資訊查詢

壹

關於五專

壹、關於五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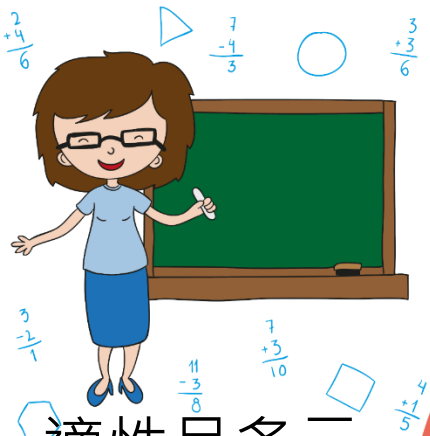

適性且多元
【啟發教育】

培育
【中級技術人力】
重要管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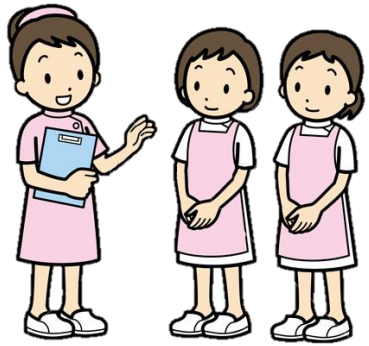

完整的
【實務課程】

肯做、實做、認真做
【做中學、學中做】

壹、關於五專-五專重點特色

01 大學設備與業界師資

02 鼓勵考取證照

03 重視專題製作

04 彈性課程規劃

05 落實校外實習

壹、關於五專

護理科

物理治療科
(復健科)

食品營養科

視光科

{取得專業證照}

畢業即就業

壹、關於五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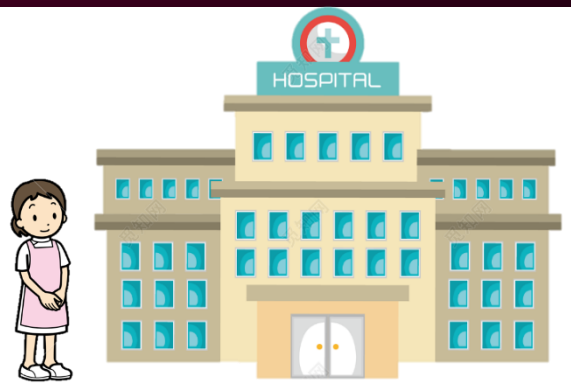

熟悉職場環境、提早卡位

壹、關於五專-五專畢業生升學及就業發展

壹、關於五專-五專免學費與助學補助

前三年	免納學費	依專科學校法第44條規定，補助學費全額(免繳納學費，僅須繳交雜費等其他費用)
四、五年級(依據「大專校院弱勢學生助學計畫」辦理)	助學金	補助級距分為 5 級，補助金額為5,000～35,000 元/年，減輕其籌措學費負擔
	生活助學金	為提供經濟弱勢學生每月生活所需費用，參酌全額獎學金之精神，學校得依學校扶弱措施及學生需求情形，擇下列方式之一或全部辦理： 1. 核發每生每月 6,000 元以上之生活助學金者， 學校得安排生活服務學習 2. 核發每生每月 3,000 元以上未達 6,000 元之生活助學金者，學校不得安排生活服務學習
	緊急紓困	對於新貧、近貧或家庭發生急難之學生，由學校依學生困難實際狀況給予補助
	住宿優惠	提供低收入戶學生校內宿舍免費住宿；另提供中低收入戶學生校內宿舍優先住宿

壹、關於五專-五專畢業生投入職場展翅計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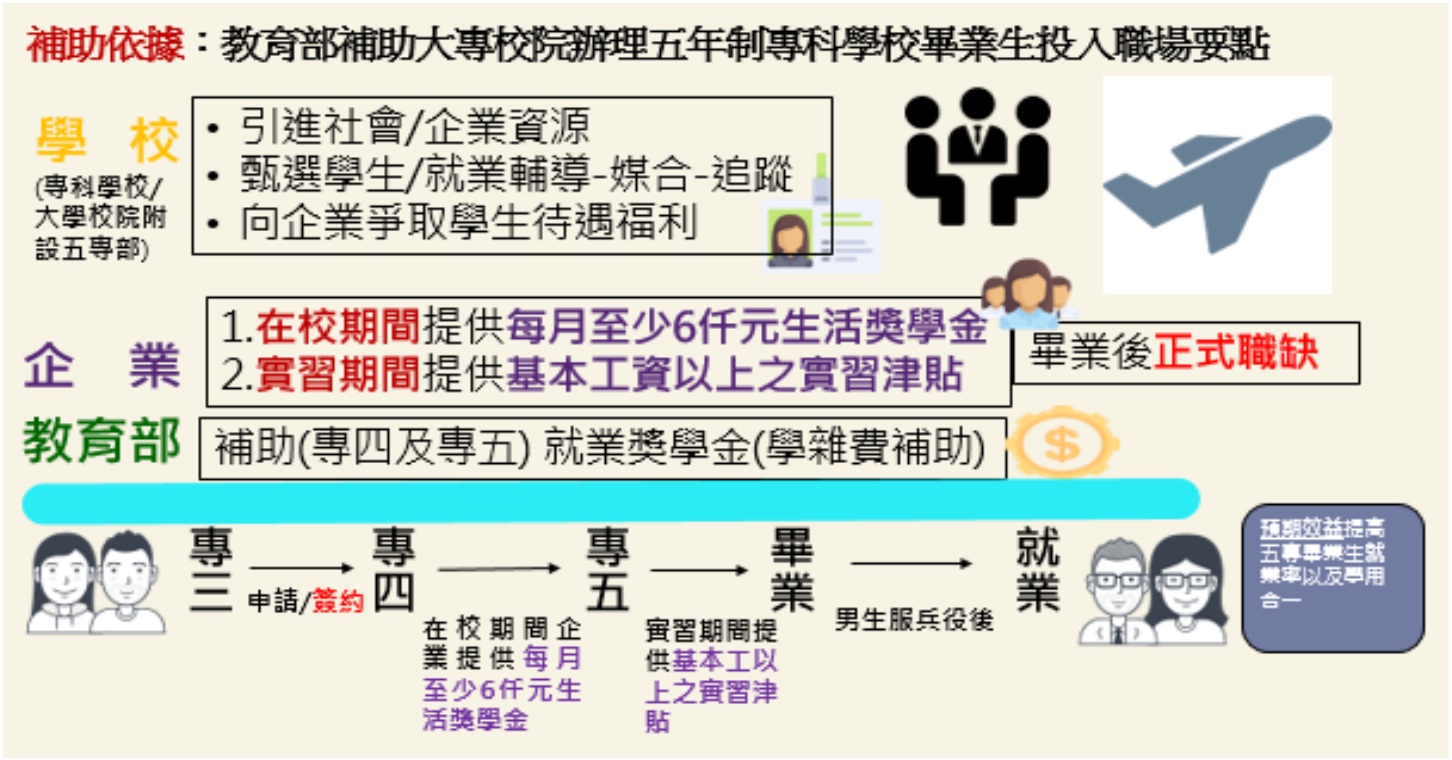

	企業	教育部	學生
專四	**$6,000以上** 生活獎學金	就業獎學金 (學雜費補助)	在校期間
專五	基本工資以上 實習津貼		實習期間
畢業後2年	提供正式職缺	------	至該企業上班

貳

110學年度
五專招生簡介

貳、110學年度五專招生簡介-招生學校概況

- **110學年度**五專部招生學校計有國立臺北科技大學、國立臺中科技大學、國立高雄科技大學等44所學校，包含9所國立、34所私立，總招生名額共超過15,000名。

貳、110學年度五專招生簡介-110學年度招生學校一覽表

北區(20所)	
臺北科技大學	臺北商業大學
敏實科技大學	慈濟科技大學
致理科技大學	醒吾科技大學
臺北城市科大	台北海洋科大
宏國德霖科大	龍華科技大學
華夏科技大學	馬偕醫護專校
耕莘醫護專校	聖母醫護專校
新生醫護專校	黎明技術學院
經國管理學院	南亞技術學院
蘭陽技術學院	康寧大學

中區(5所)
臺中科技大學
虎尾科技大學
弘光科技大學
南開科技大學
仁德醫護專校

南區(18所)	
高雄科技大學	澎湖科技大學
高雄餐旅大學	臺東專校
臺南醫護專校	美和科技大學
中華醫事科大	輔英科技大學
正修科技大學	南臺科技大學
慈惠醫護專校	樹人醫護專校
敏惠醫護專校	育英醫護專校
崇仁醫護專校	大同技術學院
東方設計大學	文藻外語大學

貳、110學年度五專招生簡介-五專主要聯招入學管道流程圖

國中教育會考

取得會考成績

五專優先免試入學

未錄取

北、中、南區五專聯合免試入學

未錄取

各校五專免試續招

錄取

錄取

錄取

五專招生學校

貳、110學年度五專招生簡介-招生管道說明

- 有意願就讀五專之免試生共有**3**次機會，其中又以**五專優先免試入學**名額最多、錄取理想科組機率最高，務必參加。

- 五專優先免試入學、聯合免試入學之「超額比序項目積分」採計方式及「同分比序項目順序」不盡相同，且辦理方式、錄取方式皆有所不同，請報名學生務必注意。

貳、110學年度五專招生簡介-重要規範事項

- 學生**可同時報名**高中高職及五專各不同入學管道，惟在不同管道皆有錄取時，僅能擇一報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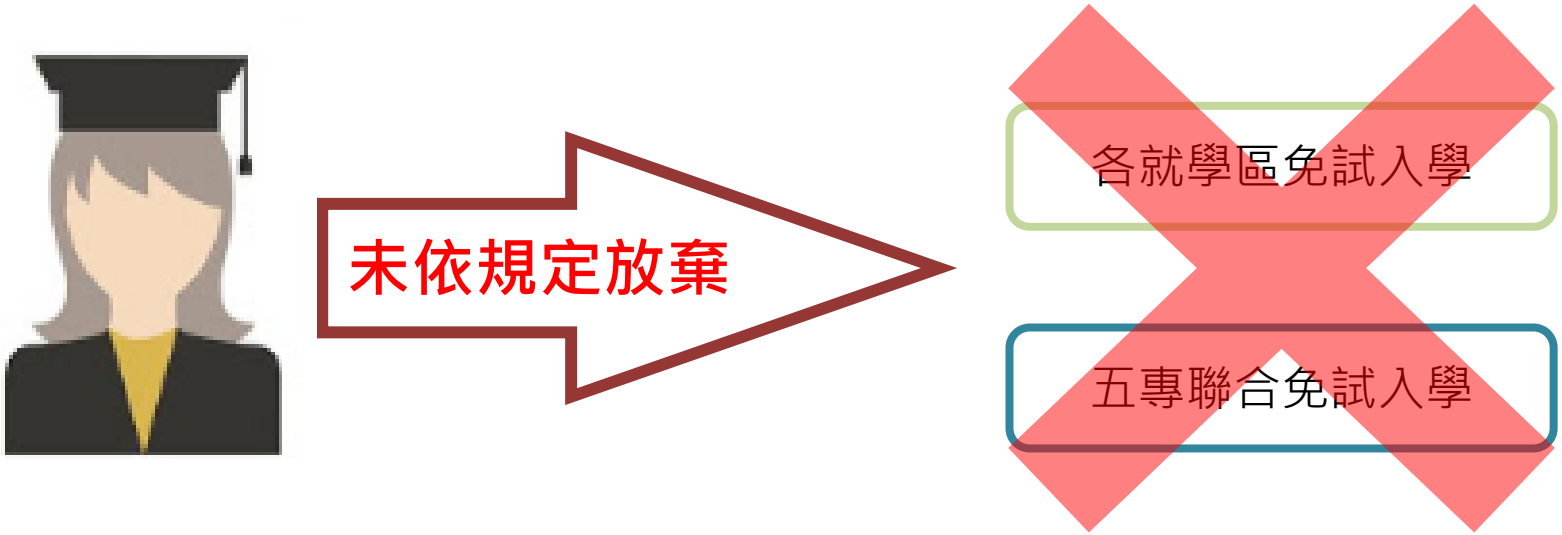

- 已在高中高職或五專之入學管道錄取並已完成報到手續者，若**未於簡章規定之期限前**聲明放棄錄取資格，**不可報名**後續之其他入學管道。

參

110學年度
五專優先免試入學

參、110學年度五專優先免試入學-招生重點

- 應屆畢業生、非應屆畢業生及具有同等學力者都可報名。
  - 應屆畢業生可採「**國中集體報名**」或「**個別網路報名**」。
  - 非應屆畢業生或具同等學力者，採「**個別網路報名**」。
- 全國不分區招生，共43所五專學校參加。
- 110學年度招生名額以【私校不低50%、國立學校不低於80%且皆不得低於109學年度之提撥比率】為原則，提供超過12,000個招生名額，讓有志學子更有機會能夠就讀五專理想科組，適性選擇邁入技職，為新的學習生涯跨出第一步。

參、110學年度五專優先免試入學-錄取方式

- **採網路選填志願辦理分發**，可不限地區、學校、科組，至多可選擇**30個**志願。

- 分發順位依超額比序項目核算「**總積分**」及「**同分比序項目順序**」進行排定，再按學生所選填登記之志願序進行統一電腦分發。

參、110學年度五專優先免試入學-重要日程

項目	日程
簡章發售及公告	110年1月15日起發售及開放網路下載
報名	110年5月17日(一)~110年5月21日(五) 採「**國中集體報名**」或「**網路個別報名**」
網路選填志願	110年6月3日(四)上午10：00起 110年6月8日(二)下午 5：00止
放榜	110年6月10日(四)上午 9：00起
錄取報到與放棄錄取資格截止日	110年6月15日(二)下午 3：00止

未錄取

參、五專優先免試入學-「超額比序總積分」採計項目

採計項目
多元學習表現(含服務學習及競賽)
技藝優良
弱勢身分
均衡學習
國中教育會考(含寫作測驗)
志願序

- 「**國立五專招生學校**」、「**護理科**」及「**護理助產科**」皆須採計國中教育會考成績；**私立**五專招生學校**除護理科、護理助產科外**，由各校自訂是否採計國中教育會考成績。

參、五專優先免試入學-超額比序項目積分對照表

主項目	分項目	單項積分上限	積分上限	主項目	積分上限
多元學習表現	競賽	7分	15分	技藝優良	3分
	服務學習	15分		弱勢身分	3分
				均衡學習	21分
國中教育會考	國文、數學 英語、自然 社會	各科 6.4分	32分	志願序 (1~30)	26分
	寫作測驗	1分	1分	總積分 【上限】	101分

參、五專優先免試入學-多元學習表現-競賽(1/2)

競賽類型	第一名	第二名	第三名	第四至六名
國際性競賽	7分	6分	5分	--
全國性競賽	6分	5分	4分	3分
區域及縣市競賽	3分	2分	1分	--

註：

1. 本項目積分上限為7分。同學年度同項競賽擇優1次採計。
2. 國際性競賽（國際科技展覽、國際運動會）、全國性競賽以簡章所列競賽為限。
3. 區域及縣市競賽以縣市政府主辦者為限，獲獎證明落款人：縣市為縣長，直轄市為市長或其所屬之一級機關首長。
4. 參賽者4人以上視為團體，團體參賽依個人賽積分折半計算。
5. 競賽得獎應於國中就學期間且至110年5月14日(含)前取得為限。

參、五專優先免試入學-多元學習表現-競賽(2/2)

A：何謂「同學年度同項競賽」？

Q：競賽採計以「名稱」判斷為主。

採計方式	競賽名稱
同學年度 同項競賽(擇優採計)	臺中市錦標賽(秋季預賽) 臺中市錦標賽(春季決賽)
同學年度 非同項競賽(累計)	臺中市秋季錦標賽 臺中市春季錦標賽

參、五專優先免試入學-多元學習表現-服務學習

服務學習	積分採計方式
班級幹部	滿一學期得2分
小老師	
社團幹部	
校內服務學習課程及活動	每1小時得0.25分
校外參加志工服務或社區服務	

註：

1. 本項目積分上限為15分。
2. 同一學期同時擔任班級幹部、小老師或社團幹部，仍以2分採計。
3. 除副班長、副社長以外之其餘副級幹部皆不採計。
4. 小技巧：若無幹部或小老師可加分者，服務學習時數達**60小時**亦可滿分。
5. 服務時數應於國中就學期間且至110年5月14日(含)前取得為限。

參、五專優先免試入學-技藝優良

技藝優良	積分採計方式	
技藝教育課程 平均總成績	90分以上者	3分
	80分以上 未滿90分者	2.5分
	70分以上 未滿80分者	1.5分
	60分以上 未滿70分者	1分

參、五專優先免試入學-弱勢身分

弱勢身分	積分採計方式
低收入戶	3分
中低收入戶	1.5分
直系血親尊親屬 支領失業給付之子女	1.5分
特殊境遇家庭子女	1.5分

註：同時具備2種以上資格者僅得擇一計分。

參、五專優先免試入學-均衡學習

學習領域	七年級上學期至九年級上學期 共計5學期平均成績	
健康與體育	達60分以上	7分
藝術與人文	達60分以上	7分
綜合活動	達60分以上	7分
積分上限	**21分**	

參、五專優先免試入學-國中教育會考

採計科目	精熟			基礎			待加強
	A^{++}	A^{+}	A	B^{++}	B^{+}	B	C
國文	6.4分	6分	5分	4分	3分	2分	1分
數學							
英語							
自然							
社會							

採計科目	6級分	5級分	4級分	3級分	2級分	1級分
寫作測驗	1分	0.8分	0.6分	0.4分	0.2分	0.1分

參、五專優先免試入學-志願序

志願順序	志願序積分
第1志願到第5志願	26分
第6志願到第10志願	25分
第11志願到第15志願	24分
第16志願到第20志願	23分
第21志願到第25志願	22分
第26志願到第30志願	21分

註：每個志願依據所填寫之志願順位給予志願序積分。

參、五專優先免試入學-超額同分比序順序示意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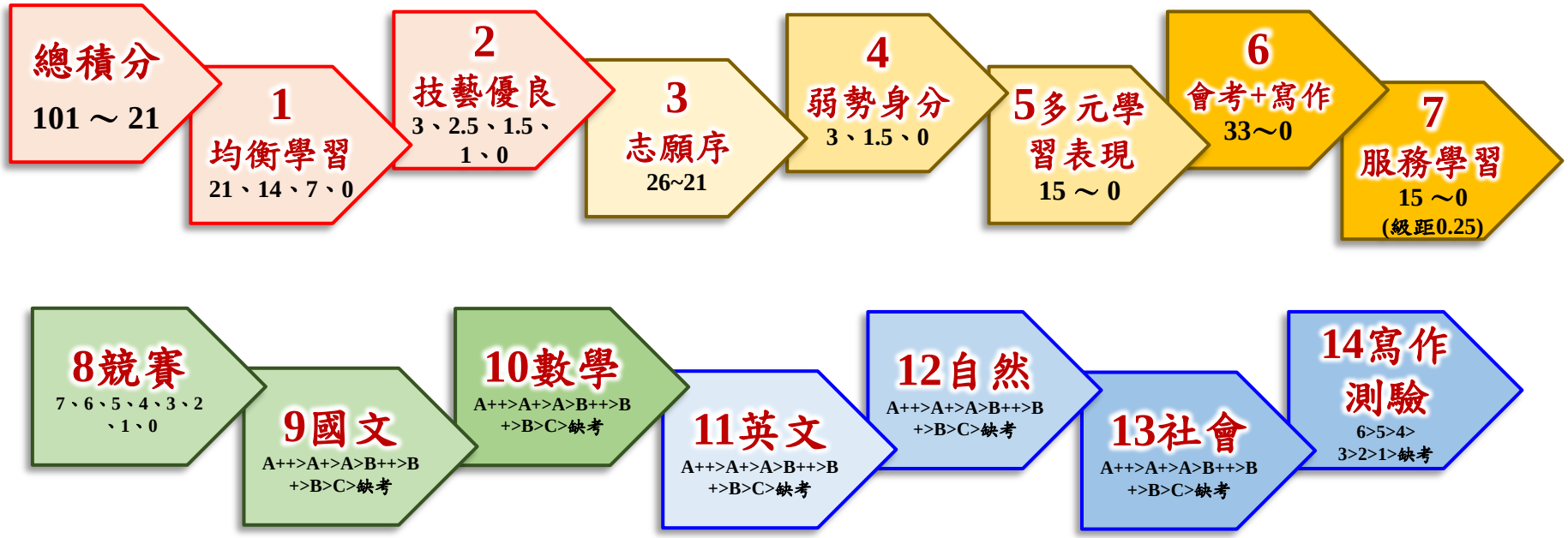

註：積分採計**無論是否採計會考成績，同分比序項目皆為一致標準，且均包含會考相關科目之比序**。

參、五專優先免試入學-其他重點提醒

- 高級中等學校各就學區優先免試入學及五專優先免試入學可同時報名，但二者皆錄取時，僅能擇一報到(截止日：110年6月15日(星期二))。
- 五專優先免試入學錄取且報到者，若未依簡章規定日期前辦理放棄錄取資格，則不可報名北、中、南區五專聯合免試入學。
- 「日常生活評量、體適能、適性輔導」未納入五專優先免試入學之超額比序項目中，亦無招生學校「自訂項目」。

肆

110學年度
北、中、南區
五專聯合免試入學

肆、五專聯合免試入學-招生簡介

- 應屆、非應屆畢業生及具同等學力者皆可報名。
- 分北、中、南3區辦理招生，各區限報名1所五專學校(一區一校)。
- 錄取方式皆採「現場登記分發報到」方式。
- 各招生學校依「超額比序項目」核算總積分的高低依序分發，總積分相同時，再依各校所訂之比序項目順位進行比序，排定分發順序。

肆、五專聯合免試入學-招生學校

北區
（含宜蘭、花蓮）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	國立臺北商業大學	致理科技大學
慈濟科技大學	醒吾科技大學	臺北城市科技大學
華夏科技大學	敏實科技大學	宏國德霖科技大學
台北海洋科技大學	龍華科技大學	經國管理暨健康學院
馬偕醫護管理專科學校	耕莘健康管理專科學校	聖母醫護管理專科學校
新生醫護管理專科學校	黎明技術學院	蘭陽技術學院
南亞技術學院	康寧大學	

中區
（含苗栗、雲林）

國立虎尾科技大學	國立臺中科技大學
弘光科技大學	南開科技大學
仁德醫護管理專科學校	

南區
（含臺東、澎湖）

國立高雄科技大學	國立高雄餐旅大學	國立澎湖科技大學
國立臺南護理專科學校	國立臺東專科學校	南臺科技大學
正修科技大學	輔英科技大學	中華醫事科技大學
美和科技大學	崇仁醫護管理專科學校	育英醫護管理專科學校
樹人醫護管理專科學校	慈惠醫護管理專科學校	敏惠醫護管理專科學校
文藻外語大學	東方設計大學	大同技術學院

肆、五專聯合免試入學-招生流程

購買或下載五專聯合免試入學招生簡章
(110.1.15起)

↓

報名
各區限擇1所五專招生學校報名

↓

各招生學校寄發現場登記分發通知單(110.7.2)

↓

依指定時間地點前往參加現場登記分發(110.7.7)

↓ 錄取

快樂的五專生

未獲通知參加
現場登記分發

分發結果

未錄取

肆、五專聯合免試入學-110學年度重要日程

項目	日程
簡章發售及公告	110年1月15日起發售及開放網路下載
報名	國中集體通訊報名、個別網路與通訊報名： 110年6月17日(星期四)～110年6月25日(星期五) 現場報名： 110年6月27日(星期日)～110年6月28日(星期一)
寄發現場登記分發報到通知單	110年7月2日(星期五) (註：110年7月5日下午5時前免試生確認是否收到通知單，若未收到逕向各招生學校查詢)
現場登記分發報到	110年7月7日(星期三)

肆、五專聯合免試入學-錄取方式

- 採**現場登記分發報到**方式辦理
- 各校訂定「通知參加現場登記分發人數之倍率」，亦即依據各校招生名額乘上登記分發人數之倍率※，決定通知參加現場登記分發之學生人數

  ※最高為3倍率，例如招生名額為20人，至多可聯絡60人前來撕榜。
- 被通知參加現場登記分發之學生於指定時間至所報名招生學校參加現場登記分發報到，由各招生學校依「超額比序總積分」以及「同分比序積分項目順序」所排定之分發順位，依序分發選科錄取
- 分發作業至各科組招生名額額滿或已無可分發學生為止

肆、五專聯合免試入學-「超額比序總積分」採計項目

採計項目
多元學習表現 (含服務學習、競賽、日常生活表現評量、體適能)
技藝優良
弱勢身分
均衡學習
適性輔導
國中教育會考
其他(招生學校自訂項目)

- 各招生學校訂定各項目積分採計權重及同分比序項目順序，依此計算各項目積分所得之超額比序總積分與分發順位。

肆、五專聯合免試入學-積分採計項目與權重範例

校名	XX　科技大學	學校代碼		連絡電話	
校址				傳真	

招生科（組）別及名額	科別	一般生	大陸長期探親子女	外加名額						
				原住民生	身障生	派外人員子女	境外科技人才子女	蒙藏生	僑生	退伍軍人
	智慧自動化工程科	6	0	0	0	0	0	0	0	0
	合計	6	0	0	0	0	0	0	0	0

積分採計項目與權重		同分比序項目順序				
多元學習表現	1.5	1	多元學習表現	12	自然
技藝優良	1.0	2	均衡學習	13	英語
弱勢身分	1.0	3	適性輔導	14	國文
均衡學習	1.0	4	技藝優良	15	社會
適性輔導	1.5	5	弱勢身分	16	數學(3等級4標示)
國中教育會考	1.3	6	國中教育會考	17	自然(3等級4標示)
		7	競賽	18	英語(3等級4標示)
		8	服務學習	19	國文(3等級4標示)
		9	日常生活表現評量	20	社會(3等級4標示)
		10	體適能	21	寫作測驗
		11	數學		

登記分發人數倍率	本校通知參加現場登記分發之人數為一般招生名額3.0倍。 ※符合參加現場登記分發者，並不表示一定能被分發錄取，必須視免試名額是否分發額滿而定。
備註	1. 本校學雜費收費依教育部核定標準辦理。 2. 男女兼收，修業年限五年，修業期滿成績及格者，授予副學士學位證書。 3. 一年級新生提供住宿，除日間英語課程外，夜間再加強英語聽、說、讀、寫之訓練。 4. 本校設置英文畢業門檻。 5. 本表所列招生名額，以110年6月18日(星期五) 12：00公告之實際招生名額為準。

學校自訂順序

肆、五專聯合免試入學-超額比序項目積分對照表

主項目	分項目	單項積分上限	積分上限
多元學習表現	競賽	7分	16分
	服務學習	7分	
	日常生活表現評量	4分	
	體適能	6分	

主項目	積分上限
技藝優良	3分
弱勢身分	2分
均衡學習	6分
適性輔導	3分
國中教育會考	15分
其他	5分

肆、五專聯合免試入學-多元學習表現(1/4)-競賽

競賽類型	第一名	第二名	第三名	第四至六名
國際性競賽	7分	6分	5分	--
全國性競賽	6分	5分	4分	3分
區域及縣市競賽	3分	2分	1分	--

註：

1. 本項目積分上限為7分。同學年度同項競賽擇優1次採計。
2. 國際性競賽（國際科技展覽、國際運動會）、全國性競賽以簡章所列競賽為限。
3. 區域及縣市競賽以地方政府機關主辦者為限，獲獎證明落款人：縣市為縣長，直轄市為市長或其所屬之一級機關首長。
4. 參賽者4人以上視為團體，團體參賽依個人賽積分折半計算。
5. 競賽得獎應於國中就學期間且至110年5月14日(含)前取得為限。

肆、五專聯合免試入學-多元學習表現(2/4)-服務學習

服務學習	積分採計方式
班級幹部	滿一學期得1分
小老師	
社團幹部	
校內服務學習課程及活動	滿8小時得1分
校外參加志工服務或社區服務	

註：

1. 本項目積分上限為7分。
2. 同一學期同時擔任班級幹部、小老師或社團幹部，仍以1分採計。
3. 除副班長、副社長以外之其餘副級幹部皆不採計。
4. 小技巧：若無幹部或小老師可加分者，服務學習時數達**56小時**亦可滿分。
5. 服務時數應於國中就學期間且至110年5月14日(含)前取得為限。

肆、五專聯合免試入學-多元學習表現(3/4)-日常生活表現評量

日常生活表現評量	積分採計方式
無小過以上處分 獎懲相抵後得1次**大功**(含以上)	4分
無小過以上處分 獎懲相抵後得1次**小功**(含以上)	3分
無小過以上處分 獎懲相抵後得1次**嘉獎**(含以上)	2分
獎懲相抵後**無任何懲處紀錄**	1分

肆、五專聯合免試入學-多元學習表現(4/4)-體適能

體適能	積分採計方式	
肌耐力 柔軟度 瞬發力 心肺耐力	其中3項達標準	6分
	其中2項達標準	4分
	其中1項達標準	2分

註：

1. 檢測門檻之標準，依教育部體育署之規定為中等（即PR值25%）以上（含金牌、銀牌、銅牌）
2. 持有各級主管機關特殊教育學生鑑定及就學輔導會鑑定為身心障礙學生之證明，或領有身心障礙手冊(證明)者，或持有公立醫院證明為重大傷病、體弱之學生，考量學生身心發展差異及就學權益，將比照3項達門檻標準者得6分。

肆、五專聯合免試入學-技藝優良

技藝優良	積分採計方式	
技藝教育課程 平均總成績	90分以上者	3分
	80分以上 未滿90分者	2分
	60分以上 未滿80分者	1分

肆、五專聯合免試入學-弱勢身分

弱勢身分	積分採計方式
低收入戶	2分
中低收入戶	
直系血親尊親屬 支領失業給付之子女	
特殊境遇家庭子女	

註：同時具備2種以上資格者僅得擇一計分。

肆、五專聯合免試入學-均衡學習

均衡學習	七年級上學期至九年級上學期共計五學期平均成績	
「健康與體育」 「藝術與人文」 「綜合活動」 三大學習領域	3項領域平均成績皆達60分以上	6分
	2項領域平均成績皆達60分以上	4分
	1項領域平均成績達60分以上	2分

肆、五專聯合免試入學-適性輔導

適性輔導	積分採計方式	
《生涯發展規劃書》「家長意見」「導師意見」「輔導教師意見」勾選結果	3者皆勾選五專	3分
	任2者勾選五專	2分
	任1者勾選五專	1分

註：若報名學生為非應屆畢業生，則本項積分以3分計。

肆、五專聯合免試入學-國中教育會考

會考成績	採計科目				
	國文	數學	英語	自然	社會
精熟(A)	3分				
基礎(B)	2分				
待加強(C)	1分				

肆、五專聯合免試入學-其他(招生學校自訂項目)

- 由各五專招生學校自行訂定，亦可不訂。
- 本項目積分上限為5分。
- 採計自國中就學「後」至110年5月14日(含)前取得之證明文件為主。

※以國立臺北商業大學為例※

其他項目	積分採計方式	
全民英檢	中級複試(含以上)及格	5分
	中級初試及格	4分
	初級複試及格	3分
	初級初試及格	2分

肆、五專聯合免試入學-超額比序順序示意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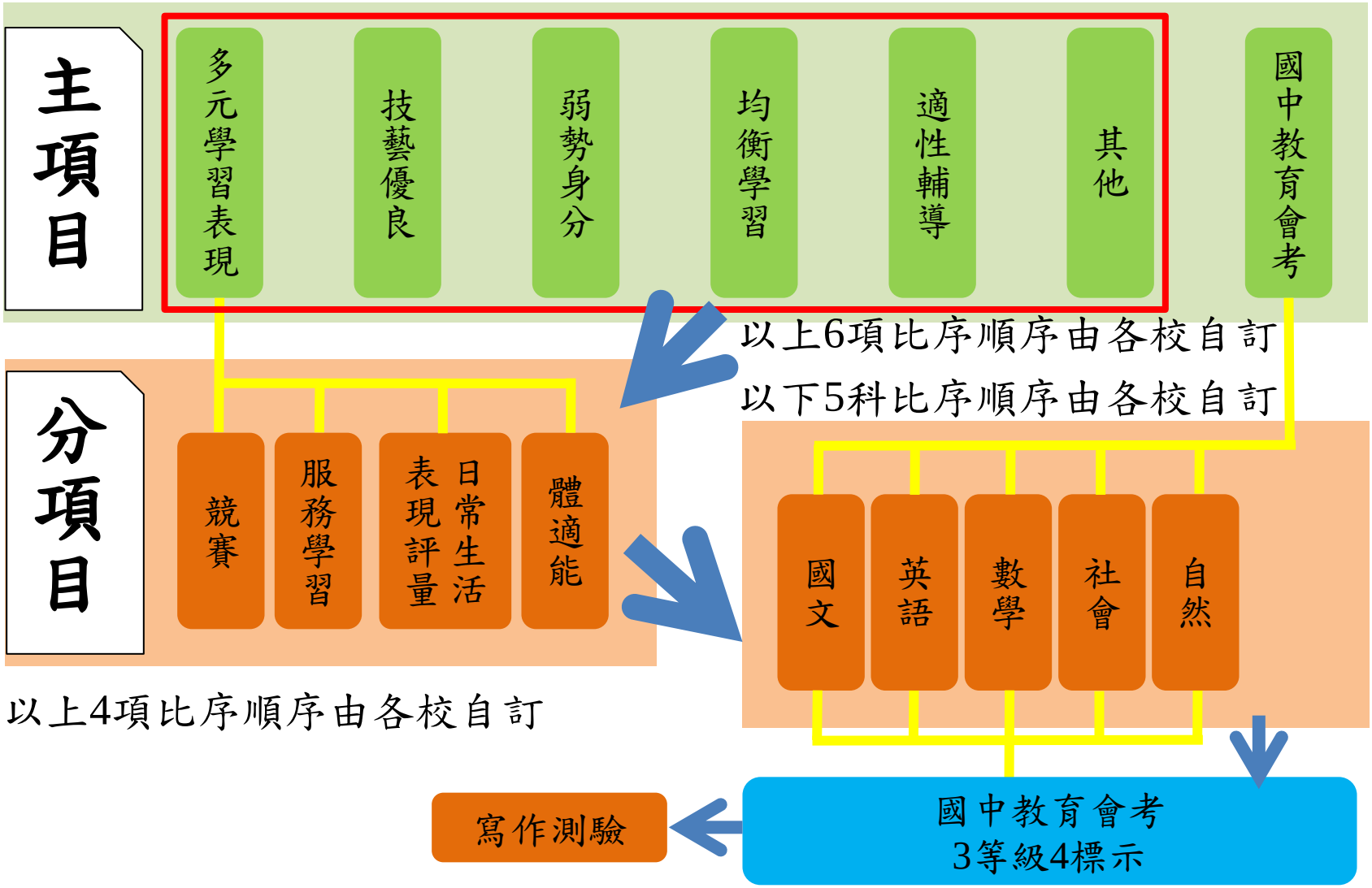

肆、五專聯合免試入學-其他重點提醒

- 高級中等學校各就學區免試入學及各區五專聯合免試入學可同時報名，但二者皆錄取時，**僅能擇一**報到。
- 雖可同時報名多區之五專聯合免試入學，但各區招生學校現場登記分發日期皆訂於同一天辦理且須攜帶學歷(力)證件**正本**，故同時被多區通知到現場時，僅能擇一所招生學校參加現場登記分發。
- 請務必注意現場登記分發報到通知單寄送時間，若於**110年7月5日前**尚未收到通知單，請向各招生學校洽詢，並請於**110年7月7日**準時前往參加現場分發。

Q & A

Q：優免和聯免的積分比序項目那麼像，到底有什麼分別?

A：五專優先與聯合免試入學之比較(1/3)

項目	五專優先免試入學	北、中、南區五專聯合免試入學
報名資格	**應屆、非應屆畢業生、符合同等學力資格者皆可報名**	同左
招生名額	簡章名額	各區簡章及110年6月18日網路公告實際名額
辦理時間	5月下旬至6月中旬	6月下旬至7月中旬
同時間進行之其他入學管道	高級中等學校各就學區優先免試入學、技優甄審入學、直升入學、實用技能學程輔導分發、特色招生專業群科甄選入學	高級中等學校各就學區免試入學、特色招生考試分發入學
報名方式	國中集體報名、個別網路報名	國中集體報名 個別通訊、網路、現場報名
積分證明單	五專入學專用「優先免試入學」超額比序項目積分證明單	五專入學專用「聯合免試入學」超額比序項目積分證明單
積分採計權重	各積分採計項目皆以原始積分加總，無加權權重	各招生學校可加權採計部分主項目至多3項，加權權重以1.5倍為上限
會考成績	**國立學校**、**護理科**及**護理助產科**必採計國中教育會考成績，**但無會考成績亦可報名**；其餘由各校訂定是否採計國中教育會考成績	各招生學校皆有採計國中教育會考成績
同分比序項目順序	由招生委員會統一訂定	各校自訂
志願選擇	不限學校、地區、科組，至多30個志願	各區限擇1所五專學校 (一區一校)
錄取方式	採**網路選填志願**，由招生委員會進行志願序統一電腦分發，並公告錄取榜單	採**現場登記分發報到**方式辦理

A：五專優先與聯合免試入學之比較(2/3)

超額比序項目		五專優先免試入學			各區五專聯合免試入學		
		採計說明比較	積分上限		採計說明比較	積分上限	
多元學習表現	競賽	採計簡章所列之國際競性賽及全國性競賽，以及縣市政府主辦之區域及縣市競賽獲獎。	7	15	採計簡章所列之國際競性賽及全國性競賽，以及地方政府機關主辦之區域及縣市競賽獲獎。	7	16
	服務學習	1.班級幹部、小老師或社團幹部，任滿一學期得2分。 2.校內服務學習課程及活動，或於校外參加志工服務或社區服務，滿1小時得0.25分。	15		1. 班級幹部、小老師或社團幹部，任滿一學期得1分。 2. 校內服務學習課程及活動，或於校外參加志工服務或社區服務，滿8小時得1分。	7	
	日常生活表現評量	不採計	--		採計獎懲紀錄。	4	
	體適能	不採計	--		採計體適能檢測成績。	6	
技藝優良		依技藝教育課程平均總成績，分成4級得1、1.5、2.5、3分。	3		依技藝教育課程平均總成績，分成3級得1、2、3分。	3	
弱勢身分		低收入戶得3分、中低收入戶、直系血親尊親屬支領失業給付及特殊境遇家庭子女得1.5分。	3		符合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戶、直系血親尊親屬支領失業給付子女或特殊境遇家庭子女其中一種身分者皆得2分。	2	
均衡學習		每項學習領域5學期平均成績60分以上各得7分。	21		每項學習領域5學期平均成績60分以上各得2分。	6	

A：五專優先與聯合免試入學之比較(3/3)

超額比序項目		五專優先免試入學		各區五專聯合免試入學	
		採計說明比較	積分上限	採計說明比較	積分上限
適性輔導		不採計	--	採計《生涯發展規劃書》中家長、導師、輔導教師勾選之意見	3
國中教育會考	國文、數學、英語、自然、社會	每科目依照3等級4標示（A⁺⁺、A⁺、A、B⁺⁺、B⁺、B、C）成績各得6.4～1分	32	每科目依照3等級(精熟、基礎、待加強)成績各得3～1分。	15
	寫作測驗	依據寫作測驗級分數成績得最高1分，並作為同分比序項目順序之最後順位	1	僅作為同分比序項目順序，不納入積分採計項目	--
志願序		依照志願順序得21～26分	26	不採計	--
其他（招生學校自訂項目）		不採計	--	由招生學校自行訂定採計項目及積分採計方式	5
總積分合計上限		101分		50分（未含加權）	

Q：五專招生管道該如何選擇？

- 若學生對於「**科系**」的需求較為明確，則建議可以參加五專優先免試入學，全國不分區，可選填30個志願。

- 若學生對於「**學校**」的需求較為明確，則建議可以參加五專聯合免試入學，鎖定志願學校，該校所有招生科組皆可撕榜。

伍

其他五專招生管道

伍、其他五專招生管道-五專免試續招

- 經**五專優先免試入學**及各區**五專聯合免試入學**招生後，仍有招生名額之五專招生學校得經教育部核准辦理續招，分發作業由五專續招學校自行訂定之招生規定辦理。
- 各校辦理五專免試續招時間，自110年7月13日(星期二)起開始辦理，有意報名者可至技專校院招生策略委員會網站（http://www.techadmi.edu.tw）查詢招生學校科組名額等資訊。

伍、其他五專招生管道-特色招生甄選入學(七年一貫制)

- 七年一貫制為特殊的藝術類科教育學制，學生修業期間前5年視同五專生，五年級在校生成績及格者，應參加公開升級甄試；通過甄試者得直升並繼續後2年大學部(二技)學業。
- 未參加或未通過升級甄試者，由學校視其修業情形，發給修業證明或五專副學士學位證書
- 學生完成七年一貫制學業，成績及格者，授予藝術學**學士學位**。

伍、其他五專招生管道-特色招生甄選入學(七年一貫制)

招生學校、名額、考試科目

招生學校	招生系別	名額	辦理日程
台南應用科技大學	美術系	100	報名：110年2月2日(二)起至110年3月4日(四)止 考試：110年3月21日(六) 放榜：110年4月8日(四) 報到：110年4月21日(三)
	音樂系	65	
	舞蹈系	45	
東方設計大學	美術工藝系(美術專長)	15	報名：110年2月18日(四)起至110年3月10日(三)止 考試：110年3月13日(六) 放榜：110年3月31日(三) 報到：110年4月12日(一)

伍、其他五專招生管道-其他特殊專班招生

招生學校	慈濟科技大學
	五專護理科**原住民**單獨招生
招生名額	100名
簡章公告	109年12月8日前
限制條件	限25歲以下具原住民身分
考試科目	國文、英語、數學
說明	專班學生將獲得公費就學獎助 畢業後派任至慈濟各醫療院所服務五年

招生學校	馬偕醫護管理專科學校 東部地區 五專護理科獎助生甄選入學招生
招生名額	40名
簡章公告	預定於5月中旬公告
限制條件	限設籍在臺東或花蓮地區
說明	在校期間由台東馬偕紀念醫院、台東基督教醫院及花蓮門諾醫院提供學雜費獎助金，畢業後在以上醫院服務，其服務年限依獎助金支領年限而定

伍、其他五專招生管道-其他特殊專班招生

招生學校	國立臺南護理專科學校
	五專老人服務事業科**原住民**單獨招生
招生名額	40名
報名日期	110年3月27日前
限制條件	限25歲以下具原住民身分
考試日期	110年4月17日
考試科目	國文、社會(含歷史、地理及公民)
放榜日期	110年4月28日

注意

以上各項招生日程、招生方式
如有異動，請以簡章及各招生委員會公告為準

陸

招生資訊查詢

陸、招生資訊查詢-五專招生委員會

五專優先免試入學招生委員會

承辦單位：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

http://www.jctv.ntut.edu.tw/u5/

五專聯合免試入學招生委員會

【北區】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

http://www.jctv.ntut.edu.tw/enter5/

【中區】仁德醫護管理專科學校

http://exam.jente.edu.tw

【南區】國立高雄餐旅大學

http://s5.nkuht.edu.tw

陸、招生資訊查詢-考試與招生相關網站

技專校院招生策略委員會

http://www.techadmi.edu.tw/

技訊網-五專

http://techexpo.moe.edu.tw/search/

110學年度適性入學宣導網站

http://adapt.k12ea.gov.tw

國中教育會考辦理單位-臺師大心測中心

http://cap.rcpet.edu.tw

陸、招生資訊查詢-多元入學進路指南

- 本會每年彙編當學年度「多元入學進路指南」，110學年度版自110年1月起可至本會官網(網址：https://www.techadmi.edu.tw/page.php?pid=61)下載使用。

END

五專招生管道介紹完畢
感謝您的聆聽